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江西省财政厅

赣工信指导字〔2019〕324号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江西省财政厅 关于组织2019年小微企业融资担保 业务降费奖补资金申报的通知

各设区市、省直管试点县（市）工信局（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财政局，赣江新区经发局、财政金融局，省直融资担保机构：

为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激励和导向作用，进一步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成本，改善小微企业融资环境，推动全省小微企业健康发展，根据《江西省财政厅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转发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对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实施降费奖补政策的通知》（赣财经〔2018〕54号，下称“实施细则”）文件精神及相关规定，现就做好2019年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降费奖补资金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金来源及用途

2018年至2020年，中央财政设立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降费奖补资金，用于对各地融资性担保机构的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进行奖补。

二、申报主体

(一)江西省内登记注册、持有效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且正常运营的融资性担保机构。

(二)按照国家工信部要求，已完成“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业务信息报送系统”2018年度担保业务信息报送工作的融资性担保机构。

三、申报内容

资金类别：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降费奖补资金。

(一)支持范围

申报机构2018年度新增年化担保费率不超过2%的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

(二)申报条件

1、担保业务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业务管理规定及产业政策，当年新增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额占新增融资担保业务总额的50%以上。

2、内部管理制度健全，运作规范，按规定提取准备金，并及时向财政部门报送企业财务会计报告和有关信息。

3、近3年没有因财政、财务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县级以上财政部门及其他监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4、实施细则要求的其他条件。

四、申报材料

- 1、小微企业融资担保降费奖补资金申请报告；
- 2、上一年度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开展情况自评及推荐意见表（附件2）；
- 3、经合作银行确认的上一年度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明细表（附件3）；
- 4、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会计报表（审计报告）、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专项审计报告（包括担保业务明细、风险准备金提取及担保业务收费等）；
- 5、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及机构章程复印件；
- 6、对申报材料真实性负责的承诺书（附件4）。

申报材料均须报纸质版和光盘，附件2和附件3须报EXCEL电子格式表，纸质资料按申报材料顺序胶装成册。每项申报材料均须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五、申报方式及时间

1、各设区市、省直管试点县（市）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和同级财政部门组织本地区小微企业融资担保降费奖补资金申报。

2、各设区市、省直管试点县（市）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查验申报机构资质后，会同级财政部门联合行文推荐（含附件1），向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提交申报材料一式二份，附件1同时报EXCEL电子格式表。

3、省直单位融资性担保机构向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申报。

4、时间要求：2019年7月29日前报送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联系人：企业指导处 李湘丽 联系电话：0791-88916365

省财政厅

联系人：经建二处 王强 联系电话：0791-87287822

申报材料邮寄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卧龙路 999 号
省行政中心西三栋 425 室，邮编 330036

邮寄方式：EMS

电子材料发送地址：gxzd10@163.com

- 附件：1. 各地 2019 年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降费奖补资金申报情况汇总表（此表为各地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整理并随上行文上报，包含纸质件和电子件）
2. 上一年度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开展情况自评及推荐意见表
3. 上一年度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明细表
4. 对申报材料真实性负责的承诺书（样本）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此件主动公开）



江西省财政厅
2019年7月15日

附件 1

2019 年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降费奖补资金申报情况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序号	申报单位全称	注册时间	法人代表	上一年度融资担保业务额（万元）	上一年度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额（万元）	上一年度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收入（万元）	上一年度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年化担保额（万元）	上一年度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年化担保费率（%）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备注

填报人：

联系电话：

附件 2

上一年度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开展情况自评及 推荐意见表

申报单位（盖章）：

基本情况	法人代表		注册时间		注册资金 (万元)	
	组织形式		注册地点			
	联系人及 联系方式		经营范围			
主要业绩	上一年度融资 担保业务额 (万元)			上一年度小 微企业融资 担保业务额 (万元)		
	上一年度小 微企业融资 担保业务担 保费收入 (万元)			上一年度小 微企业融资 担保业务年 化担保额 (万元)		
	上一年度小 微企业担保 业务年化担 保费率(%)	(计算公式:①小微企业年化担保费率=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担保 费收入/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年化担保额;②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 务年化担保额=∑ 每笔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实际担保额*实际担保 天数/365天)				
	提示:情况自评需包括(但不限于)申报主体上一年度融资担保业务开展情况、 取得的社会效益等。					
各地推荐意见	提示:推荐意见需包括(但不限于)申报主体是否正常营业及符合申报资质, 各地是否同意申报等内容。					
	(组织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上一年度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明细表

申报单位（盖章）：

协作银行（盖章）：

序号	受保小微企业名称	贷款担保额 (万元)	担保责任 发生时间 (年/月/日)	担保责任 解除时间 (年/月/日)	备注
合计：					

附件 4

对申报材料真实性负责的承诺书
(样本)

本企业郑重承诺:

在办理 _____ (事项名称) 中所提交的各种材料(文件、证照、证件)是真实、有效的,复印件与原件一致。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企业盖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名:

授权经办人签名:

年 月 日